关于免监考工作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为更好的培养“勤奋、严谨、求实、创新”的优良学风，培育学生道德自律和诚实守信的意识，进一步加强学风考风建设，学校决定开展免监考试点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申请条件

所有本科生班级均可申请，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班级学风优良，学生学习目的明确，学习态度端正。

2.班级学生能严格遵守考试纪律和相关规定。

3.班级学生无任何违纪行为。

二、申请时间

每学期开学第3周提交申请。

三、申请范围

当学期开设的非实习实践类必修课程。

四、申请程序

1.班级申请：申请免监考的班级，需召开全体成员会议，认真学习讨论学校考试相关规定和《诚信考试承诺书》，形成共识后，填写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免监考申请表》，并签署《诚信考试承诺书》，交至所在院部。

2.院部推荐：各院部负责对申请班级进行全面评估，提出推荐意见后报教务处。

3.学校审批：教务处综合考虑学生班级的建设情况、申请免监考课程的特点等因素，提出建议班级名单，报学校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，向全校公布。

五、考场组织

1.免监考班级的班长为考试第一负责人，须在开考前20分钟按照《学生考试工作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文件要求，做好考场清理、宣读考试纪律等组织管理工作。

2.主考教师应提前20分钟将试卷带至考场，明确考试要求，发卷并确认学生对试题及试卷印制无异议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3.提前交卷的学生将试卷放到讲台指定位置后方可离开考场，且不得再次进入考场。

4.考试结束前10分钟，主考教师返回考场。考试结束后，班长负责收取试卷，清点无误后交给主考教师，并和主考教师共同填写《考场情况记录表》、《考试违纪情况登记表》。

5.考试过程中，学校将安排督考员进行不定时巡视。

六、考试管理

1.任课教师要按照《学生考试工作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文件要求，做好试题命制工作，并报院部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审查。对审定中发现的问题，命题教师必须及时整改。命题质量不高、题型不规范的试卷，必须重新命制。

2.院部要做好免监考工作的考前培训、宣传与引导，积极营造诚信考试氛围。

3.免监考班级的考试课程、时间及地点，在教务处网站公布。考试全程录像，同时开通监督电话和电子邮箱，接受全校师生监督。

4.考试过程中，学生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并互相监督。对违纪作弊者，班长须按规定将其清出考场，并如实记录。考试违纪作弊行为一经查实，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处理。

5.对于考试过程中出现考场混乱或考试违纪作弊情况的班级，撤销其“免监考班级”资格，取消其该学年优良学风班、先进班集体等评选资格，且不能再次申报免监考。

七、评优奖励

连续2个学期参加免监考且无任何违纪作弊行为的班级，学校授予“免监考诚信班级”荣誉称号，并在年度班级评优评先中给予优先考虑。

八、附则

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 1.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免监考申请表

2. 诚信考试承诺书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考试工作领导小组 2016年6月25日

附件1： 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免监考申请表

学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院部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申请考试课程名称 | | | 任课教师 |
|  | | |  |
|  | | |  |
|  | | |  |
|  | | |  |
|  | | |  |
|  | | |  |
| 班级荣誉 | 时间 | 荣誉名称 | |
|  |  | |
|  |  | |
|  |  | |
|  |  | |
|  |  | |
| 申请理由 | 包括班级学风、纪律等情况  班长： 年 月 日 | | |
| 院部推荐意见 | 主管领导： 年 月 日 | | |
| 教务处审批意见 | 主管领导： 年 月 日 | | |

（此表一式2份，教务处教务科、院部教学办各1份。）

附件2：

诚信考试承诺书

为弘扬校风、端正考风，做高尚精神之表率，树道德风尚之典范，立诚信诺言之标杆， 班级全体同学郑重承诺：

1.遵从学术规范，恪守学术道德，不作弊、不包庇，自尊自爱，自省自律。

2.考试过程中，不出现以下考试违纪情况：

（1）未按考场规则就座；

（2）闭卷考试至发试卷时，仍将规定以外物品带入座位；

（3）自带空白答题纸或草稿纸；

（4）借用他人的书、笔记、资料、计算器等物品；

（5）考试中东张西望，企图偷看他人试卷；

（6）交卷后仍在考场逗留或在考场附近大声喧哗；

（7）将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、草稿纸等带出考场。

3.考试过程中，不出现以下考试作弊情况：

（1）请人代考或代人考试；

（2）强拿他人试卷、草稿纸（不论是否抄用）；

（3）为他人提供偷看机会，或偷看他人试卷、草稿纸；

（4）通过声音、动作等互相传递考试信息；

（5）考试中传接答卷或纸条；

（6）违反考场规则，使用有文字存储功能的电子设备，或使用手机等无线通讯工具查看信息；

（7）偷看有关考试内容的资料,或与他人交谈有关考试内容；

（8）故意损毁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等考试材料；

（9）闭卷考试中，桌内、座位旁有翻开的，或试卷下面垫有与考试内容相关的书、笔记、讲义、复习提纲等物品；

（10）闭卷考试中，利用文具盒、衣物或其他用品夹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笔记、复习提纲、纸条；

（11）在桌面、身上等处写有与考试相关的内容；

（12）闭卷考试中，在允许使用的工具书上写有与考试相关的内容或夹带相关材料。

4.如有违反考试纪律、考试作弊情况，自愿接受学校相关处理或处分。

班长签字：

年 月 日